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执法整治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6962223.78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962223.78
	其中：财政资金	6962223.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62223.78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陆上执法监管项目，项目总目标：（一）依据道路运政监管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违反行业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强制和行政处罚。（二）依据公路路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未经批准占用、利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造成路产损坏；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等行为实施行政处罚。（三）依据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道路运输、堆场作业、露天仓库等产生扬尘，污染环境；单位未按照规定对裸露土地进行绿化或者铺装；任意倾倒或者在装载、运输过程中散落工业废渣或者其他固体废物等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四）本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规定由交通综合具体行政执法部门实施的其他行政处罚。 水上执法监管项目，项目总目标：（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和水路运政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对建设单位未依法报送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材料而开工建设的；危害航道通航安全的；单位未按照规划在港口建设、经营的；未按规定申请经营水路运输业务的等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二）依据港口污染防治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港内道路路面和码头、堆场的地面未进行硬化处理；贮存易扬尘物料未密闭，并没有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侵占堤防设施、无证开发利用滩涂、污染滩涂等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三）本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规定由交通综合具体行政执法部门实施的其他行政处罚。		（1）在日常执法办案过程中车辆租赁费，违法车辆牵引费用，对扣押车辆放置停车场租赁费等。 （2）保障法律文书制作印刷费用。 （3）保障执法过程通讯畅通。 （4）保障执法人员统一着装、保障其他出勤人员统一着装、保障人身安全等。 （5）确保执法人员按时参加各类培训。 （6）在事故船只救助，以及产生的电费，通讯费和运行维护费等； （7）在日常水上执法办案过程中执法船舶燃油质量检测费和四大站点维护费等； （8）船艇燃料费和年度大修费； （9）水上执法巡逻艇码头疏浚清障维护费、航道内应急清障、疏浚费用和防汛防台及应急水上施救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90%
			案件指标完成率	=100%
			投诉情况解决率	=100%
			计划船艇维保率	=100%
			油品检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率	一次全部合格
			车辆使用率	合理
			船艇维修质量	合格
			巡逻艇码头疏浚	合理
			码头疏浚后水深	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时限	按考核要求完成
			船艇维修及时性	及时
			码头疏浚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船艇维修费用	合理
			码头疏浚费用	合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监管率	=100%
			车辆处置残值上缴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安全性	提升
			车主取车满意度	≥90%
			船艇停靠安全性	提升
			船艇使用安全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车辆停放规范性	规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投诉情况发生数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与推广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为保障各大行业宣传到位，力争本区重点交通枢纽、地铁站周边、商场周边无黑车，制定了相关宣传计划，结合安全生产月，宪法宣传日、国定节假日期间勤务保障，对火车站、交通枢纽进行宣传，加强港口安全与环保、大气及水体污染等行业监督宣传，保障水域通行安全，长江经济带绿水长流。		1、每月宣传一次，每次宣传人员不少于4人。 2、每季度根据需求制作3-4种宣传品。 3、按宣传计划分批发放宣传品。 4、宣传费用支付及时完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内容更新率	=100%
			宣传地区覆盖率	=100%
			宣传人群覆盖率	=100%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派发率	=100%
			政策知晓率	=100%
			宣传品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选择正规交通工具的人数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关注出行安全的人数	增加
			交通安全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投诉情况发生数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108924.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08924
	其中：财政资金	11089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8924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为非法客运视频监控系统项目中共计18个点位摄像头、NVR、电信光纤线路和电力的维护，为上海市松江区所辖内河的主要干线航道、卡口航道、事故多发航段、通航密集区、港口作业区、湖泊上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实现水上交通安全实时监管和事后分析处理，满足日常管理、应急指挥、事故取证等需要，进一步提高内河管理部门的常态化管理水平和突发事件应对能力等		充分运用先进的高科技技术对非法客运重点区域进行视频监控，不仅大大减轻日常人员巡视的工作量，而且能让管理人员及时掌握各重点区域的各種状态和事件，便于及时发现和处置该的确的非法客运行为，为高效、规范的处理非法客运行为提供技术手段。实现内河水上的搜救的统一组织、协调和指挥提供了组织、机制的保证，进一步提高了水上搜救的应急响应能力，实现了搜救指挥装备的现代化，建成了全方位覆盖、全天候运行、快速高效的水上搜救保障体系，将最大限度地减少水上人员伤亡和事故损失，大大提高松江水运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搜救应急的高效准确，也将最大程度的减少经济损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数量指标	视频监控NVR主机	=3个点位
			视频监控摄像头	=3个点位
			二期点位	=32个点位
			一期点位	=30个点位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NVR主机完好率	≥97%
			摄像头完好率	≥97%
			线路完好率	≥90%
			监控设备完好率	≥90%
		时效指标	维护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维护响应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服务优化支撑有效性	有效
			提升辖区治安防范及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
			财政补贴决策支撑有效性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联动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部门满意度	≥85%
			使用者满意度	≥8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执法装备购置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965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65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 年- 2024年)		年度总目标	
	(一) 依据道路运政监管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违反行业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强制和行政处罚。 (二) 依据公路路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未经批准占用、利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造成路产损坏；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等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和水路运政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对建设单位未依法报送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材料而开工建设的；危害航道通航安全的；单位未按照规划在港口建设、经营的；未按规定申请经营水路运输业务的等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四) 依据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道路运输、堆场作业、露天仓库等产生扬尘，污染环境；单位未按照规定对裸露土地进行绿化或者铺装；任意倾倒或者在装载、运输过程中散落工业废渣或者其他固体废物等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五) 本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规定由交通综合具体行政执法部门实施的其他行政处罚。		①新建18米级执法巡逻艇一艘，保障我区水上交通行政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②确保对日常执法工作的影响降到最低。 ③完善单位的相关管理制度。 ④对社会安全产生积极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完成率	=100%
			项目计划完成率	>=50%
			支付进度达标率	>=5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度	合格
			船舶检验合格	≥50%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船舶监理费	合理
			船艇建造费	合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法使用率	频繁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效果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使用效果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出勤满意度	≥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运行保障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880000.12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00.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 年-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根据《关于上海市松江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沪松委编委（2019）16 号文件精神，新组建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为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所属行政执法机构，机构规格为副处级，统一行使水上、陆上交通综合行政执法职责，内设三个科室和七个执法中队。依据行政执法“四统一”（执法服装统一、执法标识标志统一、执法证件统一、执法场所外观统一）要求，对大队办公用房进行局部改造。		1. 资金测算：弱电项目费用50万、办公家具费用30万。 2. 资金类型：当年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按机管局对大队办公用房整体维修进度推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完成率	=100%
			设备安装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一次性验收合规率	=100%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法使用率	频繁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效果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配置规范性	规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使用效果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